# 信银理财日盈象天天利 888 号现金管理型理财产品
# 说明书调整及增加合作销售机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我司决定对信银理财日盈象天天利 888 号现金管理型理财产品（产品登记编码：Z7002626001883,产品代码：AM264383）P/Q/X/Y 类份额（份额代码：AM264383P/AM264383Q/AM264383X/AM264383Y）增加合作销售机构。同时，对 A/D/C/E/F 类份额（份额代码：AM264383A/AM264383D/AM264383C/

AM264383E/AM264383F）单个投资者持仓上限条款进行调整，P 类份额（份额代码：AM264383P）增加单个投资者持仓上限条款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【P】类份额（份额代码【AM264383P】）自【2026】年【11】月【6】日起增加合作销售机构，具体如下：

1.企业名称：【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】

住所：【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王滨街道王滨沟村】

客户服务热线：【024-96888】

二、【Q】类份额（份额代码【AM264383Q】）自【2026】年【11】月【6】日起增加合作销售机构，具体如下：

1.企业名称：【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】

住所：【江苏省靖江市南环西路 12 号】

客户服务热线：【96008】

三、【X】类份额（份额代码【AM264383X】）自【2026】年【11】月【6】日起增加合作销售机构，具体如下：

1.企业名称：【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】

住所：【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海秀路2028号农商银行大厦】

客户服务热线：【4001961200】

四、【Y】类份额（份额代码【AM264383Y】）自【2026】年【11】月【6】日起增加合作销售机构，具体如下：

1.企业名称：【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】

住所：【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中信大厦】

客户服务热线：【95558】

关联关系情况：【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】系信银理财的法人控股股东，与信银理财具有关联关系。信银理财委托【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】销售本理财产品，存在关联交易风险，请投资者仔细阅读理财产品说明书中相应风险揭示部分。

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，如本产品合作销售机构有新增、减少和变更，信银理财将提前【2】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发布相关信息。

五、产品说明书“二、产品基本要素”中“单个投资者持仓上限”

| 产品要素 | 具体内容 |
| --- | --- |
| 调整前 | 1.【A】类份额：单个投资者持仓金额上限为【人民币】【5000】万元，投资者提出购买时，如购买后投资者持有金额超过【人民币】【5000】万元，信银理财有权利不接受超过持仓金额上限金额部分的购买申请。<br>【D】类份额：单个投资者持仓金额上限为【人民币】【5000】万元，投资者提出购买时，如购买后投资者持有金额超过【人民币】【5000】万元，信银理财有权利不接受超过持仓金额上限金额部分的购买申请。<br>【C】类份额：单个投资者持仓金额上限为【人民币】【5000】万元，投资者提出购买时，如购买后投资者持有金额超过【人民币】【5000】万元，信银理财有权利不接受超过持仓金额上限金额部分的购买申请。<br>【E】类份额：单个投资者持仓金额上限为【人民币】【5000】万元，投资者提出购买时，如购买后投资者持有金额超过【人民币】【5000】万元，信银理财有权利不接受超过持仓金额上限金额部分的购买申请。<br>【F】类份额：单个投资者持仓金额上限为【人民币】【5000】万元，投资者提出购买时，如购买后投资者持有金额超过【人民币】【5000】万元，信银理财有权利不接受超过持仓金额上限金额部分的购买申请。<br>2.信银理财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此金额上限进行调整。 |

| | |
|---|---|
| 调整后 | 1.【A】类份额：单个投资者持仓金额上限为【人民币】【1】亿元，投资者提出购买时，如购买后投资者持有金额超过【人民币】【1】亿元，信银理财有权利不接受超过持仓金额上限金额部分的购买申请。<br>【D】类份额：单个投资者持仓金额上限为【人民币】【1】亿元，投资者提出购买时，如购买后投资者持有金额超过【人民币】【1】亿元，信银理财有权利不接受超过持仓金额上限金额部分的购买申请。<br>【C】类份额：单个投资者持仓金额上限为【人民币】【1】亿元，投资者提出购买时，如购买后投资者持有金额超过【人民币】【1】亿元，信银理财有权利不接受超过持仓金额上限金额部分的购买申请。<br>【E】类份额：单个投资者持仓金额上限为【人民币】【1】亿元，投资者提出购买时，如购买后投资者持有金额超过【人民币】【1】亿元，信银理财有权利不接受超过持仓金额上限金额部分的购买申请。<br>【F】类份额：单个投资者持仓金额上限为【人民币】【1】亿元，投资者提出购买时，如购买后投资者持有金额超过【人民币】【1】亿元，信银理财有权利不接受超过持仓金额上限金额部分的购买申请。<br>2.信银理财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此金额上限进行调整。 |

以上调整拟于【2026】年【11】月【6】日生效。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，本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内，信银理财有权提前【2】个工作日向投资者发出通知，以符合监管规定的方式对说明书条款进行补充、说明和修改，投资者不接受的，可于最近一个开放日赎回理财产品。

六、产品说明书“二、产品基本要素”中“单个投资者持仓上限”

| 产品要素 | 具体内容 |
|---|---|
| 单个投资者持仓上限 | 1. 【P】类份额：单个投资者持仓金额上限为【人民币】【5000】万元，投资者提出购买时，如购买后投资者持有金额超过【人民币】【5000】万元，信银理财有权利不接受超过持仓金额上限金额部分的购买申请。<br>2. 信银理财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此金额上限进行调整。 |

以上调整拟于【2026】年【11】月【6】日生效。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，本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内，信银理财有权提前【2】个工作日向投资者发出通知，以符合监管规定的方式对说明书条款进行补充、说明和修改，投资者不接受的，可于最近一个开放日赎回理财产品。

**上述调整事项以本次公告为准，如后续管理人更新销售文件，您可通过约定的信息披露渠道查询更新后的销售文件。**

感谢您一直以来对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信赖与支持！敬请继续关注信银理财正在热销的理财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6 年 11 月 4 日